

美国总统大传



| 美国独立的巨人 真正入主白宫的第一位总统

Adam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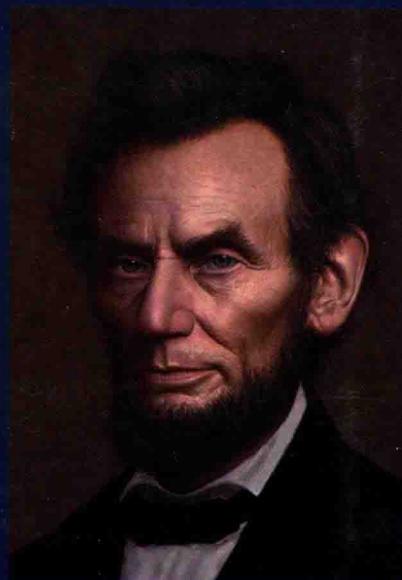
约翰·亚当斯 林肯

Lincoln 草根总统 伟大的解放者 |

品味真实的美国总统

| 刘珍丽◎编著

美国是总统制的国家。总统是美国的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同时也是行政部门的最高领袖和三军统帅。美国独立后的200多年历史中，总统独一无二的地位，一直为世界所瞩目。



沈阳出版发行集团

沈阳出版社

约翰·亚当斯 林肯



一个真实的美国总统 | 刘珍丽◎编著

沈阳出版发行集团
沈阳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约翰·亚当斯 林肯 / 刘珍丽编著. —沈阳: 沈阳出版社, 2016.12
ISBN 978-7-5441-8067-2

I . ①约… II . ①刘… III . ①亚当斯(Adams, John1735-1826)—传记
②林肯(Lincoln, Abraham 1809-1865)—传记 IV . ①K837.127=4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6) 第315587号

出版发行: 沈阳出版发行集团 | 沈阳出版社
(地址: 沈阳市沈河区南翰林路10号 邮编: 110011)

网 址: <http://www.sycbs.com>

印 刷: 北京德富泰印务有限公司

幅面尺寸: 195mm × 285mm

印 张: 36

字 数: 630 千字

出版时间: 2017年3月第1版

印刷时间: 2017年3月第1次印刷

选题策划: 贺 旭

责任编辑: 王冬梅

封面设计: 中英智业

版式设计: 中英智业

责任校对: 天 宇

责任监印: 杨 旭

书 号: ISBN 978-7-5441-8067-2

定 价: 59.80元

联系电话: 024-24112447

E-mail: sy24112447@163.com

如果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影响阅读, 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

前言

RREFACE

美国是总统制的国家。总统是美国的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同时也是行政部门的最高领袖和三军统帅。美国独立后的200多年历史中，总统独一无二的地位，一直为世界所瞩目。

鉴于此，编者以史实为主，在大量考证中外历史文献资料的基础上，以全新的视角精选荟萃了美国总统的传记精华，编辑了这套宏观而不失细腻，严谨又不失乐趣的“美国总统大传”系列，力求通过本书立体地展示美国总统的政治生涯与心路历程，以方便广大读者一窥美国总统的真面目。

“美国总统大传”系列，以每个总统的一生为主线，独立成传，运用高超的表述手法，从多个方面客观公正地描述了美国历史上包括华盛顿、杰斐逊、约翰·亚当斯、林肯、艾森豪威尔、肯尼迪、尼克松、卡特、罗斯福、杜鲁门、里根和克林顿共12位总统的生平事迹，对每个总统的家族渊源、教育背景、社会阅历、恋爱婚姻、家庭生活、政治生涯、个人性格方面的特征，工作作风、政治韬略、政绩得失、现世及后世的评价、身死原因，等等，都作了比较详细的阐述。同时还穿插了一些鲜为人知的趣闻轶事，使得本书既带有严谨的传记色彩，又充满了故事性、趣味性，具有极强的可读性，读者既能读史，又能看故事，两全其美。

此外，书中对于总统选举中的派系斗争等一些内幕情况，也作了比较真实的揭露，使我们进一步认清了美国民主政治中存在的黑暗现象。

《约翰·亚当斯 林肯》是本系列丛书中的一本，以其特有的历史敏感性和独到的文学表现力，把约翰·亚当斯和林肯的传奇一生艺术而又真实地展现在读者面前。

约翰·亚当斯是美国第一任副总统，其后接替华盛顿成为美国第二任总统。他是寿命最长的总统，也是真正入住白宫的第一位总统。

“伟大的解放者”林肯是美国第十六任总统，他领导了针对南方奴隶制度的南北战争，颁布了《解放黑人奴隶宣言》，维护了联邦的统一，是全世界敬仰的草根总统。马克思曾经评价林肯说：“他是一位达到了伟大境界而仍然保持自己优良品质的罕有人物。”

阅读总统传记，穿越历史烟云，追寻总统足迹，品味传奇人生。为了帮助读者能在本书中对每个总统的精彩一生有一个更为详尽、全面的了解，本书在编辑过程中尽量避免枯燥繁冗的叙述方式，而是以更加细腻、更加精练、更加通俗的语言去呈现出严谨又充满乐趣的历史经过，给读者带来酣畅淋漓的阅读快感。

本书不仅是一部非常独特的传记著作，也是一个非常好的美国人的故事。内容详实且清晰明了，笔触优美，译文流畅，通读、珍藏、馈赠皆宜。

目 录

CONTENTS



约翰·亚当斯

第一章 少年

一天，当小亚当斯又一次向父亲说他讨厌拉丁文，并为此提出抗议时，父亲回答说：“好吧，约翰，既然拉丁文不适合你，你就去试试耕地吧，或许那适合你；正巧我的草地需要耕种，明天你就去犁地，不用学拉丁文了。”小亚当斯欣喜地答应了，并认为这是一个“令人兴奋的转变”。第二天，父亲“非常幽默”地让他整天干活，中间就休息了一次。经过了一天腰酸背痛的劳动之后，父亲说：“怎么样，约翰，你还想当个农夫吗？”

上帝的选民.....	4
亚当斯家族.....	5
求学哈佛.....	9
活泼的青年教师.....	12
毁誉参半的职业.....	15
与阿比盖尔结婚.....	19

第二章 革命

“如果你遭了殃，你还能同凶手握手言欢，那么你便不配被称为丈夫、父亲、朋友和情人，并且不管你这一辈子的地位和头衔如何，你都是个胆小鬼和马屁精……”托马斯·潘恩喊出了许多人想喊而不敢喊出来的话：“独立”，“独立”。在短短的几十天里，《常识》这本仅有几十页的小册子在只有250多万人口的北美殖民地发行了五十万册，并在随后的独立战争中发挥了战争檄文一般的作用。

印花税法风波.....	24
亚当斯家族当选议会代表.....	28
波士顿倾茶事件.....	32
费城之旅.....	35
初识华盛顿和杰斐逊.....	40
第二次大陆会议.....	46
“爱国者”与“亲英派”的斗争.....	52

第三章 独立

(法国)王后环视大厅各处的人们，下令把许多调料端到她面前，然后开始按照自己的口味调配晚餐。之后，向仰慕她的观众展示了盛大场面，演示她如何用一把勺子完成皇家晚餐，一次吃光整整一句食物。所有一切都像一座精确的时钟有条不紊地在运行，她脸上的任何部位和身体的任何部分，特别是



手和胳膊的动作无懈可击，没有任何不妥当的地方。

前夜	58
1776年7月2日	67
《独立宣言》的诞生	71
华盛顿的战争	78
凶险的海上旅程	86
在巴黎	92
不公正的待遇	97
不辱使命	104

第四章 家庭

“在这里生活需要很多钱，我们晚上不出门，不到外面吃饭……避免任何并非不可缺少的开支。惊人的事是，奢侈程度被当作衡量一个人重要性的尺度。是否胜任其职位，并不是看他能力如何，而是他有多少佣人和马匹。告诉你，英国大使有50个仆人，西班牙大使有75个。”

与英国的正式谈判	110
夫妻团聚	112
出使英国	117
长女出嫁	121
回国的前夕	125

第五章 总统

白宫坐落在一片杂草丛生、车辙满地的旷野中，周围散布着大块石头和碎石，这座建筑物看起来除了巨大，其他地方简直一无是处……虽然它宏大的外观已经清晰可见，但内部的装修还未完结，泥水匠和油漆匠都在加紧赶工……这所大房子的所有房间都没干，散发着潮湿的水泥和油漆的气味，楼层之间只有一座螺旋式楼梯修好了，这就意味着从前门上来后只能从这里下来再出后门。

当选副总统	130
参议院里的误解	135
连任副总统	140
出任美国第二任总统	142
睿智的联邦党人	147
竞选失败	153

第六章 隐退

大约6点40分，他的心脏停止了跳动。医生从床边站了起来，宣布他已经逝世了。在场的人陷入悲痛，却好像又都为他感到轻松。就在这时，天空传来一声响雷，房子都震动了。雨停后，白天的最后一缕阳光冲破低悬在空中的阴暗云层，放出异常华丽的光彩。此时，天空美丽而壮观，无法言喻。

农场的平淡时光	160
阿比盖尔去世	165

最后的旅程.....	169
附录 约翰·亚当斯大事年表.....	172

林 肯

第一章 雇工

林肯十六岁的时候，已经长得很强壮了，力气非常大，再加上从小跟着父亲伐木，技术十分娴熟，所以人们称他“最棒的伐木者”。到了十七岁，他的身高已达六英尺四英寸。如果有谁想伐倒一棵参天大树，一定会让林肯来帮忙，因为整个村里人都知道，林肯一斧子砍下去，比别人都砍得深。

生于贫寒.....	176
渴望知识.....	177
最棒的伐木者.....	179
外面的世界.....	182
觉醒.....	185
真诚的亚伯拉罕.....	188
贫穷的公职人员.....	192
当选州议员.....	195
爱与死.....	197
最初的政治斗争.....	198

第二章 公民

二十八岁的林肯，作为一个受人欢迎的演说家，多项体育竞赛的冠军，报社的撰稿人，一位正直的律师，州议会的政党领袖之一，可以说是成功的。除了钱以外，他什么都不缺，他的现状实在是让人羡慕不已。但他自己总觉得离真正的目标还很遥远。

成为律师.....	202
在斯普林菲尔德.....	204
解脱.....	206
舌战道格拉斯.....	208
玛丽·托德.....	210
爱的漩涡.....	213
“纯属意外”的婚姻.....	216
当选众议员.....	218
坚持原则.....	220
纵横国会.....	223
失意.....	226



第三章 斗士

他在二十岁时目睹的那个站在卖主皮鞭面前，被买主充满欲望的目光紧紧包裹的裸体女奴，至今仍然让林肯感到恐惧。他已不再是当年那个年轻气盛的小伙子了，他在生活中也了解到了白人们的痛苦，了解到无论是什么肤色的人都有一颗饱经风霜的心。林肯的思想就是从这些经历的感悟中产生的，而他的目标便是：改变这一切。

巡回法庭	228
最优秀的律师	231
位卑不敢忘忧国	233
忧郁	236
信仰	238
堪萨斯事件	240
人生来平等	243
千载难逢的好机会	245
崛起	247
阿姆斯特朗案	249
大辩论	252
独一无二的成功	255
坚持就是胜利	257
当选总统	261
山雨欲来	264
分裂	267
入主白宫	270
宣誓就职	273

第四章 解放者

林肯向来是一个不喜欢按常规办事的人，当年做店伙计和做律师的时候都是这样。如今，作为总统处理国家大事的时候，他也不愿意按白宫的老规矩去做。不过在战争年代，谁也不会介意他的无拘无束，反倒觉得这样才符合战时需要。如此看来，似乎这种纷繁复杂的战时状况更适合林肯的性格。突发事件不断，规矩礼节变得无足轻重，反倒是无拘无束更让人觉得舒服。

顽固的南方	278
内战爆发	280
兄弟之战	283
征服内阁	284
特立独行的总统	287
卓越的才华	290
波托马克溃败	291
弗莱芒特将军	293



在战争中学习战争	297
令人失望的朋友	299
第一夫人	301
温和的废奴主义者	303
大胆的建议	305
英俊的南方“总统”	307
苏格拉底式公开信	311
唯一的一次崩溃	314
下定决心	316
内阁危机	317
《解放奴隶宣言》	320

第五章 国民之父

阴谋在悄悄酝酿，林肯的对手们预谋重新提名一位总统，民主党人准备控制政府，尽快发动政变。

三千支手枪被秘密运到印第安纳，可怕的阴谋正在实施，简直像是法国大革命一样血腥四溢。对此，林肯是怎样说的呢？他依然是那么平静：“何必这样费力气，对于我们这个年轻的国家来说，如果想搞谋杀的话，谁也挡不住。”

一波三折	324
智斗弗兰迪甘	325
“南方的先生们”	327
解放奴隶	328
“真正的总司令”	330
危机四伏	331
再次当选	333
为和平而奋斗	335
在葛底斯堡的演讲	336
最后的堡垒	338
南北和谈	340
短暂的清闲	342
完整的美国	343
阴谋	344
为自由献身	346
附录 林肯大事年表	350



约翰·亚当斯



第一章 少年

一天，当小亚当斯又一次向父亲说他讨厌拉丁文，并为此提出抗议时，父亲回答说：“好吧，约翰，既然拉丁文不适合你，你就去试试耕地吧，或许那适合你；正巧我的草地需要耕种，明天你就去犁地，不用学拉丁文了。”小亚当斯欣喜地答应了，并认为这是一个“令人兴奋的转变”。第二天，父亲“非常幽默”地让他整天干活，中间就休息了一次。经过了一天腰酸背痛的劳动之后，父亲说：“怎么样，约翰，你还想当个农夫吗？”





1

上帝的选民

JOHN ADAMS

在17世纪初的英国，最早源起于加尔文的清教徒们发起宗教改革运动，试图在基督教内部进行“纯洁”工作。自称为“上帝的选民”的新教各教派自认为“出污泥而不染”，竭力通过自己在尘世的行为来证明上帝对自己的“恩宠”，在虔诚的清教徒身上，这一点表现得尤为强烈。清教徒们本想在英国推进宗教改革，实现梦寐以求的神圣理想。但是由于他们的主张反映的是新兴阶级的要求和利益，很难为守旧的以王权为代表的统治阶级所容忍。

矛盾随之产生了，经过几次交锋，矛盾更加激化，英国王室开始对威胁其统治基础的清教徒进行迫害，许多清教徒只好离开故土，在海外寻找实现他们宗教理想的新天地。他们不畏艰险，横渡大洋，来到了在他们眼中仍然是荒凉一片的北美大陆。数万名美国移民“始祖”的到达翻开了这里历史的新篇章。

就在百年前，哥伦布刚刚发现新大陆美洲，那里没有国王冰冷的目光，也没有行刑者手中时隐时现的绞索。他们可以自由自在地传教和生活，再不用东躲西藏地苟且偷生。清教徒移居北美从表面上看似乎是迫于国内不宽容的宗教氛围。但就深层而言，他们中的许多人却是为了信仰而甘愿放弃国内优厚的生活条件来到这块命运未卜的大陆，寻找实现他们宗教理想的“净土”，“他们被迫背井离乡不是出于惩罚，而是为了建立一个希望之乡。他们认为古代以色列人和他们之间的唯一重大区别是，他们渴望把这块荒野之地变成‘希望之乡’”。

抱着这样美好的希望和坚定的信念，1620年9月16日，102名英国清教徒登上了一艘木制帆船扬帆出海。这艘重180吨、长90英尺的船取名叫“五月花”号。他们选择出海的季节实在是糟透了，但由于时间紧迫，只好冒险出行。也许是“五月花”这个浪漫而生机勃勃的名字给他们带来了好运，“五月花”号在海上风狂浪险中颠簸了66天之后，只有一个人死去，但在船上又降生了一个婴儿，所以当他们于11月9日到达科德角时，船上还是102个人。

经历千难万险之后，这群疲惫不堪的人们在科德角对面的普罗温斯顿港湾抛锚。此地是一个天然的良港，附近还有一个出产丰富的渔场，可以提供大量海产品。在陆地上有一些小溪，虽然结了冰，但可以向他们提供充足而洁净的淡水。而且，在这片土地上居然有人类生活的遗迹，有开垦过的肥沃农田，有一些虽然简陋但能暂且容身的棚子，真是一幅美好而又不可思议的景象。这些刚刚踏上土地的人们大声欢呼，共同庆祝新生活的开始。后来的美国人把他们视为美国最早的开创者。

短暂的喜悦过后，现实的问题随之而来。在“五月花”号船民的眼中，这是一片完全陌生



的大地，冬天的北美万物萧索、沉寂而荒凉。往前看，暮色中的土地仿佛被笼罩在无限的烟云之中，远处的天空低沉而昏暗，一切都显得无助和凶险；回顾身后，海面上的万顷波涛化作万里鸿沟，海浪冲击礁石的声音令人胆寒，拓荒者的退路已经被斩断。此时此刻，他们只能独自面对命运的挑战和生存的考验。

清教徒移民领袖威廉·布雷德福记载了他们当时面临的几乎绝望的处境：“大家如果回顾身后，就只见他们泛渡过来的汪洋大海，它如今成了千重波障、万里鸿沟，将大家完全隔绝在文明世界之外。……现在除了上帝的精神和慈爱，还有什么能支持他们呢？”在清教徒的眼中，这些困难只是“天降大任于斯人”之前上帝对他们的有意考验，也是他们迈向天国路上所遇到的必然障碍，“美国人是上帝选民的信仰并不暗示着一帆风顺地达到拯救。正如《圣经》十分明确表明的那样，上帝的选民经历了最严重的考验，承担着最难以忍受的负担”。

头一年，移民们就付出了惨重的代价。新大陆的冬天出奇寒冷，缺少过冬装备的人们在冰天雪地里艰难度日。在这陌生的大陆上，拓荒者不知道应该如何生活，到哪里才能找到足够的生活资料。繁重的劳动，严寒的气候，恶劣的生活条件，加上凶猛的传染病，很多人倒下了，几乎家家都办过丧事。到第二年，这群人只剩下50个人。每个人的心头都被绝望所压迫，所有的理想和美梦似乎都被严酷的现实撕得粉碎。当初，人们以为仁慈的上帝为他们选定了这块土地，而眼前的现实却让他们怀疑起自己的判断。

当严酷的冬天渐渐消失后，春天终于来了。一个略通英文的印第安人走进了村庄，人们向他展示自己的悲惨生活。这个印第安人默默地看着、听着。几天后，他把自己的酋长带到了村庄。

酋长马萨索伊特与这些远来的人们订立协议，非常慷慨地送给他们许多生活必需品，后来又派出能干的印第安人教授给移民们在这块土地上的生活技巧，包括种植玉米、捕鱼，甚至包括饲养火鸡。

在这一年，也就是1621年，风调雨顺，在印第安人的帮助下，移民们大获丰收。这年秋天，布雷德福被选为普利茅斯殖民地的总督，他决定举办庆典感谢上帝的恩赐。在11月底的一天，移民们大摆筵席，印第安人和移民们热烈地交谈、游戏，餐桌上摆满了山林的野味以及自产的玉米和火鸡大餐。这就是北美大陆感恩节的起源。当然，喜悦的人们也没有忘记印第安人，他们请马萨索伊特等印第安人参加庆典，分享他们真实而宝贵的喜庆。

随着居住在这块大陆上的人们的民族意识的增强，清教徒的宗教观深深地影响了美利坚民族的形成，在思想意识上成为扬基文化的“灵魂”。有的美国人就说：“如果我们不理解清教，可以说就不理解美国。”

我们的主人公约翰·亚当斯就是这一群人的后代。

2

亚当斯家族

JOHN ADAMS

祖先

17世纪初，美洲进入了一个崭新的历史时代。伴随着早期著名的欧洲探险家的足迹，越来



美国总统大传

越多的欧洲移民纷纷踏上这块土地。1620年，一些英国清教徒搭着“五月花”号船抵达普利茅斯，开启了这块新大陆的传奇历史。

1630年，这些清教徒又建立了“马萨诸塞海湾殖民公司”，此即马萨诸塞州的前身。马萨诸塞州的地名就来自马萨索伊特酋长的名字，原本的意思是“一个很大的山坡地”。马萨诸塞湾殖民地建立后，英格兰有更多清教徒陆续离开祖国，跨过北大西洋来到美洲。这些移民中许多是举家而来的，他们肩负着神圣的宗教使命，希望在这里建立全新的“上帝之城”。

虽然清教徒迁徙到此地的原因是为了宗教自由，但是他们却很排斥其他的宗教，也因此，有些人离开了马萨诸塞而往南迁徙。这些人当中，罗杰·威廉斯开拓了罗得岛州的殖民地，而汤姆斯·虎克成立了康涅狄格州。当然，这些都是题外话，却也能说明那时的美洲东海岸冒险气氛是多么的浓郁。

1638年，一位名叫亨利·亚当斯的男子远渡重洋来到美洲，和妻子伊利斯开始了充满艰苦的新生活。当然，他那时并不能预知，正是他开创了其辉煌的家族历史。在日后的子孙中出现了两任“美国”总统，直到今天，这仍然被美国人视为奇迹和荣耀。

这位名叫亨利·亚当斯的清教徒有着骑士血统，这也许能解释其为何要来到美洲冒险。历史资料显示，他在迁至布伦特里10年后就去世了，留下了8个儿子、一个女儿。他的遗产包括一套两居的房子、一个40英亩的农场，还有一个拥有许多珍贵书籍的书房。虽然他和妻子伊利斯一共生育了8个儿子，但最后只有一人留在布伦特里，他是年龄最小的约瑟夫，也就是约翰·亚当斯的曾祖父。

约瑟夫继承了亨利·亚当斯的大部分遗产，也同时继承了父亲身上的勤劳本质。他娶了阿比盖尔·巴克斯特为妻，至少生有12个孩子。约瑟夫的一个儿子小约瑟夫·亚当斯，娶汉娜·巴斯为妻。汉娜·巴斯是约翰·艾尔登与普里希拉·艾尔登的曾孙女。艾尔登夫妇在美洲殖民史上名声显赫，他们拥有普利茅斯的大片领土与著名的“五月花”号船。小约瑟夫·亚当斯的儿子约翰·亚当斯出生于1691年。

从亨利·亚当斯开始，一直到约翰·亚当斯的父亲老约翰·亚当斯，这个家族中的人都是靠辛苦劳动赚钱糊口。就像在他们祖先的故乡英格兰一样，他们在漫长的冬天也不休息，要干一些别的活计挣点外快。亨利·亚当斯有制作麦芽的手艺，这是一个从英格兰带过来的行当。麦芽用于烤面包和酿啤酒，是人们须臾不可缺少的原料。无论布伦特里的村民多么虔诚地信仰上帝，但村里却从来没禁过酒。所以，亨利·亚当斯的啤酒作坊延续了两代人，他们都学会了制作麦芽，并以此作为补贴家用的途径。

老约翰的祖父约瑟夫，一生也像他的父亲那样，是一个农夫兼手工艺者，但相比亨利·亚当斯，他有了进一步的发展。据资料显示，他曾经被选为镇里的警察、镇管理委员会委员和公路勘测员。也许正是因此，亚当斯家族开始了其向名门望族转变的过程。

父母

小约瑟夫·亚当斯是约瑟夫·亚当斯最喜爱的儿子，他终生都待在布伦特里小镇上，从没有迁居过。1691年，他生下了他的第二个儿子约翰。这是这个家族中第一次有男孩被取名叫约翰，他就是我们主人公的父亲老约翰·亚当斯。



小时候的老约翰聪明伶俐，但是由于当时的条件有限，只有他哥哥才有机会上大学。但老约翰也受过一定的教育，他在小镇的学校学会了读书、写字。长大后，他继承了家族的传统，仍然以劳动谋生，并且终生以劳动为荣。

相比他父亲制作麦芽的手艺，老约翰·亚当斯会的更多。他首先是个农民，要在他那不大的农场上种小麦、玉米、燕麦、大麦；同时他又是“皮匠”，做皮鞋和其他皮革制品。到老约翰出生时，布伦特里已经有大约两千人口。农家的房子都建在小镇教堂的周围，有些农舍簇拥在一起，有些则散落在旁边。小镇四周有许多小农场，农场的土质很差，地里净是石块，只有最勤劳的付出才能获得好收成。镇里的人家完全要自给自足，因此几乎每一家都要搞点副业才能度过严酷的冬天。因此，从3月中旬到初秋的农忙阶段，老约翰·亚当斯要在地里侍弄庄稼；农闲的时候他就做鞋，换一些钱，一条低矮的长凳便是他的工作台。

老约翰·亚当斯有一定的文化，这得益于家里丰富的藏书，虽然他平素沉默寡言，从不多言多语，可是人们都喜欢登门向他求教。他个子较矮（他儿子小约翰个子也不高），却筋骨强健，是个十足的男子汉。由于勤劳、博学和富有责任感，布伦特里镇上的人们都很喜欢他，他被选为巡警收税员、十户联保组组长、民兵中尉，还曾9次被选为小镇的管理委员会委员。最后，有着严格宗教传统的他当上教堂执事，在布道坛前占有一席之地。这时，应该是他人生中的一个小小的顶峰了。

当然，老约翰·亚当斯对历史最大的贡献其实是生下了约翰·亚当斯，这一点，昆西是无论如何都无法望其项背的。

虽然受到镇上居民的喜爱，但老约翰已经40多了，仍然是孤身一人，形单影只。当时很多人会仅仅因为活到40多岁而感到庆幸，可他还没成家，于是他决定必须结婚。老约翰·亚当斯从没有把自己看成是一位绅士，也从未自视为布伦特里的第一公民。确切讲，布伦特里第一公民的荣誉应当属于民兵上校乔舒亚·昆西。昆西是镇上玻璃作坊的业主，他当了40年的马萨诸塞众议院的议长。昆西被公认为小镇的领袖，在地方议会中作为布伦特里的代表。

1734年10月，43岁的老约翰·亚当斯执事终于结婚了。他在一年中的黄金时节娶了布鲁克莱恩的苏珊娜·博伊尔斯顿。这位小他18岁的姑娘为人老练，家住波士顿附近的布鲁克莱恩，朋友们都叫她“萨拉”。苏珊娜家族的社会地位较高，是很有名望的行医世家。没有任何她的笔迹流传下来，无论是书信，还是有她签名的法律文书。人们也没有发现任何来自她家人的信件。但人们知道经常有人大声念信给她听，因此有理由相信苏珊娜·博伊尔斯顿·亚当斯大字不识。

这位可能一字不识的女子，却有着超出常人的美德和人格魅力。据约翰·亚当斯在其日后怀念母亲的文章里记载，她非常坚韧和自信，甚至比他的父亲还要坚强。应该说，约翰·亚当斯在这方面很像他的母亲。

一年后，也就是1735年秋天，这对新婚夫妻迎来了他们的第一个孩子。传记作家约翰·弗林写道：“老约翰某天早晨醒来时既紧张又兴奋。已经44岁的他终于马上要当父亲了。他心神不安地坐在长凳上干着手里的活计，这时苏珊娜在接生婆的帮助下生下了一个健康的儿子——这个儿子也将名叫约翰。这一天是1735年10月19日，自从英格兰1752年采用格列高利历后，10月19日即10月30日。”

童年

小亚当斯出生后，虽然生活俭朴，但他得到了父母无微不至的关爱和照顾。小亚当斯童年时的布伦特里，是个安静的小镇，充满着优美的田园风光。果园、石头墙、干草地，无数小溪和尼庞西特河弯弯曲曲地流过大片沼泽地。从海岸线开始，大地逐渐形成坡度，最后凸起形成大理石山崖和小山丘。星星点点的小岛点缀在海湾的水面上：有的岛上长满树木，有的岛被用来放牧。

许多住家就在这些山丘和海岸的中间，小农庄沿着海边的古道排列两旁。小亚当斯在这里度过了童年生活中许多幸福时光：他在开阔的田野和城中林地漫步，顺着小溪逆流而上，在沙滩上远足。稍大一点，他和伙伴们游泳、滑冰、放风筝、打弹子球、用弓子击球、踢足球……摔跤甚至拳击。

小亚当斯家的宅院是坐落在彭斯山脚下的一所普通农舍，与其他邻居的房子毫无二致。小约翰在这里生长长大，度过了他无忧无虑的童年和少年。

小亚当斯的家是新英格兰地区最简单、最常见的坡顶小楼房，共有5间房。1681年，小亚当斯的祖先花费了不少的财力和物力，围着一个巨大的砖制烟囱建成了这所住宅。房子所用的木材全是橡木，坚固结实，就像这个家庭所有成员的体格一样。屋子的内部用砖砌成，墙中是涂有泥灰的板条，覆盖外墙的是松木护墙板。房屋不算阁楼一共两层，一层有3个房间和两个大壁炉，楼上还有两个房间。打开屋门，楼梯顺着烟囱伸向二楼。倾斜的屋顶使得二楼上的居室狭小、低矮，当孩子们上床睡觉时，必须弯腰才能进入。屋里的窗户共有24个窗格，上面有木制百叶窗。小亚当斯小时候经常会躲在这些建筑后，向外观察这个世界。屋子后面，是一些多石的田地和果园，旁边还修有一些附属建筑和一个大谷仓。果园的后面，又是一片宽阔的草地，并有一股小溪流过。小亚当斯亲切地称它为“美丽蜿蜒”的“清流”。家用的水井就在前门外，水质甘冽清甜，就像“清流”的味道一样。

在这座房屋40步以外，还有亚当斯家族另一座年代更久些的房子。约翰日后和阿比盖尔结婚后就住在这座房子里。1776年冬天的清晨，他就是从这儿启程前往费城，开始了他伟大的政治生涯。这两座房子的格局很像，不同之处在于亚当斯童年所住的房子坐落在马路拐角处，而这座房子则正对着马路。

小亚当斯住在这里，最喜欢的就是家的位置。因为整栋房屋就在马路拐角，靠近马路，可以经常看见路上飞驰而过的邮车或者赶路的旅人。在一个孩子的眼里，世界是时刻充满惊喜和疑问的，而家门前的这条大路，可以给小亚当斯带来不断的欣喜与快乐。

对于家庭中的其他成员来说，房子的位置却很不令人舒服。虽然一圈石头墙“围住”了房屋，但在干燥的夏天，从7月到9月，路上奔驰的车子会扬起灰尘，一点不剩地全部吹进两座房子敞开的窗里。二楼卧室的热气更让人难以忍受，几乎每晚都会让人夜不能寐。在冬天，这所房子又会出奇的寒冷，即使厨房的大壁炉熊熊燃烧，女人们在屋里也要裹上厚厚的披肩，男人们则穿着大衣。没有壁炉的二楼是不能久待的，因为在那，任何一滴水都会结成冰。

夏天炎热、冬天寒冷还算什么，清苦的生活还包括简单的家具与俭朴的吃穿。就日常生活最本质的方面和生活方式而言，亚当斯的父母和他们的父母，或者是他们的祖先别无二致。